

证券代码：002463

证券简称：沪电股份

公告编号：2017-031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5月2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7年5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董事长吴礼淦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孙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黄石沪士电子有限公司（下称“黄石沪士”）经申请，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批准同意使用县域经济发展调度资金，委托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向黄石沪士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无息贷款，使用期限不超过1年。

鉴于此，公司同意黄石沪士全资子公司黄石沪士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为上述无息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关于全资孙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刊登于2017年5月13

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三日